

# 唐河县人民政府征收土地启动公告

唐征告〔2022〕2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47条规定，现将唐河县2022年第二批城乡挂钩试点项目拟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征收目的

为实施公共利益、落实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建设规划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

## 二、征收范围

地块编号 CSG2022-12，拟征收兴唐街道南张湾社区耕地 0.3224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030 公顷；南张湾社区八组耕地 1.1106 公顷、其他农用地 0.1214 公顷，未利用地 0.0599 公顷；南张湾社区九组耕地 0.6146 公顷、其他农用地 0.1236 公顷，未利用地 0.0522 公顷；南张湾社区吕湾南组耕地 1.5955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734 公顷，未利用地 0.9189 公顷；南张湾社区五组耕地 0.3891 公顷；南张湾社区七组耕地 1.9344 公顷、其他农用地 0.4172 公顷，未利用地 0.7882 公顷；南张湾社区三组耕地 0.4298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287 公顷，未利用地 0.0056 公顷；南张湾社区十组耕地 2.9210 公顷、其他农用地 0.3316 公顷，未利用地 0.6036 公顷；南张湾社区四组耕地 0.3915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016 公顷；南张湾社区小张湾东组耕地 1.1432 公顷、其他农用地 0.1904 公顷，未利用地 0.0804 公顷；南张湾社区小张湾西组耕地 0.9914 公顷、其他农用地 0.1299 公顷，未利用地 0.1956 公顷；南张湾社区小张湾小乔组耕地 0.7297 公顷。宗地四至：东至空地、南至空地、西至空地、北至规划路。

地块编号 CSG2022-13，拟征收文峰街道徐庄社区三里王组耕地 1.9056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019 公顷。宗地四至：东至空地、南至路、

西至空地、北至空地。

地块编号 CSG2022-17，拟征收兴唐街道段湾社区段湾组耕地 0.0283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057 公顷；景庄社区蔡庄组耕地 0.5361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147 公顷；谢岗社区五组耕地 0.0001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017 公顷。宗地四至：东至宛东驾校、南至规划路、西至路、北至空地。

地块编号 CSG2022-36，拟征收滨河街道常岗头社区东西组耕地 0.0033 公顷；常岗头社区宋堂组耕地 0.5075 公顷，其他农用地 0.2412 公顷。宗地四至：东至空地、南至空地、西至空地、北至宋堂村。

地块编号 CSG2022-65，拟征收兴唐街道段湾社区九组耕地 0.1048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008 公顷；景庄社区下西组耕地 0.5840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411 公顷。宗地四至：东至文峰路、南至空地、西至空地、北至油城路。

### 三、拟征地现状调查

公告期满后，由相关乡镇组织有资质测绘单位会同被征地村、组、农户及地上附着物产权人现场测绘，核定土地权属、地类、面积及地上附着物种类和数量。

### 四、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按照“谁决策、谁评估”的原则，由当地党委、政府负责组织实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确定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和处置预案。

### 五、公告期限

本公告期限为 10 日。



2021 年 12 月 26 日